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109-440114-04-01-106194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花都乡村振兴项目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穗花发改投批〔2022〕1号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审批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花都乡村振兴项目项目建议书的函》（花农函〔2022〕1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经2022年1月7日花都区农业农村局召开的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花都乡村振兴项目项目建议书评审会评审，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花都乡村振兴项目项目建议书。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规模为全区10个镇（街）180条行政村，重点聚焦于20条新乡村示范带的建设。主要建设内容为：农房风貌提升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工程；乡村公厕建设改造；美丽生态廊道建设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1750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52026.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4640.27万

元，预备费 8333.33 万元。本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花都区财政资金。

四、建设管理模式。本项目由区农业农村局统筹管理，由各镇街以及相关职能部门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具体建设单位以后续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为准。

五、请加强与各职能部门衔接，尽快开展规划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工作，并结合场地条件优化建设方案。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与规模表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月2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镇（街），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水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区统计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区应急管理局。

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月21日印发

附件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与规模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1	乡村振兴项目	农房风貌提升工程	建设内容:对现有农房外立面进行微改造,形成统一风格,进行乡村风貌提升。包括拆除部分建筑,对现状的重点区域的农房进行平面、建筑立面和屋顶平面的改造。	项目建设规模为全区10个镇(街)180条行政村,重点聚焦于20条新乡村示范带的建设。重点为各镇街的特色精品村、重点打造村、乡村振兴重点村,沿线主干道等。开展“农房管控风貌提升”,提升农村建筑风貌,推动建设具有地域特点、民族特色和时代特征的农村建筑。约1000户农房改造建设,约15万平方米。
2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建设内容:“四小园”建设(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和三线整治(无线电视线、电力线以及通信线),提升农村绿化美化覆盖率,进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查漏补缺。	项目建设规模为全区10个镇(街)180条行政村,重点聚焦于20条新乡村示范带的建设。
3		乡村公厕建设改造	建设内容:对全区残旧、不符合使用条件的旧乡村公厕进行提升改造,建设或拆旧建新一批新乡村公厕。	项目建设规模为全区10个镇(街)180条行政村,重点聚焦于20条新乡村示范带的建设。 建设规模:旧乡村公厕进行提升改造,约50间,建筑面积约50平方米/间;建设或拆旧建新一批新乡村公厕,约70间,建筑面积约50平方米/间。
4		美丽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对国道、省道、县道、村道等道路沿线进行改造提升,主要包括沿线农房风貌、景观提升、绿化美化、重要节点等的提升改造,完善公交站、驿站、停车场等基础设施。	项目建设规模为全区10个镇(街)180条行政村,重点聚焦于20条新乡村示范带的建设。 建设规模:停车场80个,面积约16万平方米;农房风貌提升改造,约5120栋;景观提升约126.5万平方米;绿化美化,72万平方米;重要节点,约100个。
5		配套设施建设	完善村庄、道路及产业基地周边等基础设施,包含道路提升改造、景观提升、绿化美化提升、重要节点等的提升改造。	项目建设重点区域聚焦20条新乡村示范带,共涉及64个村,后续项目建设辐射范围涉及全区10个镇街180条行政村。 建设规模:景观提升约100万平方米;绿化美化约64万平方米;道路提升改造约31千米;重要节点,约156个。

